

关于济南市市中区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区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徐 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请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923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5%，加上返还性收入 7830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687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3068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366 万元、调入资金 2881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00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4860 万元和上年结余收入 98958 万元，收入总计 130856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3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35%，增长 3.50%，加上上解支出 582082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661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494 万元和结转下年支出 56358 万元，支出总计 1308567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了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16710 万元（含土地出让收入分成收入 101474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69600 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 91835 万元、调入资金 11117 万元，收入总计 2892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36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32%，加上上解支出 56 万元、调出资金 2396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1610 万元，支出总计 289262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了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2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89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87 万元，收入总计 160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86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56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63 万元，支出总计 1609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了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22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8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555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0%，增长 5.78%。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年末滚存结余 66768 万元。

以上四本预算的决算数据，与年初向区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一般公共预算由于上下级体制结算、全市四舍五入等原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 万元、转移性收入增加 1932 万元、年终实行据实结算的项目减少上解 1246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于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委托投资收益、11—12 月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计入收入决算、新增居民养老转职工养老人数等原因，收入增加 647 万元、支出增加 169 万元、结余增加 478 万元。其他的收支、结余等数据均没有变化。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2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券债务余额 39982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883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70990 万元，没有突破市财政局核定我区的 541690 万元政府债务限额。其中：当年新增债务 74460 万元，当年偿还债务 6614 万元。2022 年偿还利息 1212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 1065 万元、专项债务利息 11061 万元。2022 年市财政局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74460 万元，按照法定程序经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已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再融资债券）、卫生健康、农村污水处理和安置房建设项目。

六、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2 年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8000 万元，执行中经区政府常务会议批准，全部安排用于疫情防控方面支出，保障了预算执行中的应急支出。

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及使用情况

2022 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494 万元，累计余额 37553 万元。2023 年经区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调入预算统筹安排 20000 万元，截至目前余额 17553 万元。

八、2022 年财政运行情况

我区 2022 年决算总体运行是好的，呈现以下主要特点：

（一）全力抓好收入征管。努力克服受疫情冲击带来的部分行业承压减收影响，坚决做到应减尽减、应退尽退、应收尽收。坚持抓大不放小，各项小税种完成 35.7 亿元，增长 1.03%。加强

重点领域增收,土地和房地产相关税收完成 28.1 亿元,增长 7.79%。税收比重 84.77%,高于各县区平均水平 1.05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完成 13.6 亿元,有效弥补了收入缺口。

(二)稳住经济助企纾困。全面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要求,大力实施留抵退税政策,全年承担留抵退税金额 10.4 亿元。积极争取中央减税降费直达资金 3 亿元,资金分配率和支付率均达到 100%。全面落实房租减免政策,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对符合政策的 400 余户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减免租金近 2000 万元。

(三)财政支出有保有压。加大重点支出保障力度,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在人民银行开设工资专户,5.9 亿元财政直达资金惠及 7 户企业和 6.1 万人次,全区用于民生和社会事业方面的支出实现 52.53 亿元,占财政支出比重为 82.99%。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清理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1.5 亿元,全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量下降 41.17%。

(四)财政改革继续深化。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年”活动,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重点评价,探索区级支出成本绩效管理试点,促进了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全面开展财经秩序整治和预决算、“三公”经费公开检查,推进了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将各项预算业务全面完整纳入预算一体化系统管理,逐步实现了资金从预算安排源头到使用末端全过程、穿透式监控。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从财政决算和审计情况看,

全区财政运行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受国内疫情多点散发、大规模退税减税降费等超预期因素叠加，以及土地招拍挂成交规模大幅缩减影响，财政收入增幅出现下滑；刚性支出持续增加，库款保障水平进一步趋紧，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还不够扎实细致，财务资产管理存在薄弱环节。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可行措施加以解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决心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聚焦“深化落实年”“提速增效年”目标任务，坚定信心、迎难而上，积极主动作为，强化责任担当，为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品质强区贡献财政力量。